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文 化 建 设 规 划 及 活 动 方 案

2016年3月

江油职中学校文化建设规划及活动方案

为了加强校园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学生全面发展的校园文化氛围，用校园文化陶冶学生情操，滋养学生心灵，使校园真正成为学生成长的摇篮，教师成就事业的舞台。根据我校实际，特制定以下总体规划和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和社会主义荣辱观为导向，建设良好的校风、教风、学风，以优化、美化校园文化环境为重点，以丰富多彩、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活动为载体，形成厚重的校园文化积淀和清新的校园文明风尚，使学生在日常学习生活中接受先进文化的熏陶和文明风尚的感染，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二、总体目标

培养优良的校风、教风、学风、班风。从净化、绿化、美化，整治校容校貌入手，以各种生动活泼积极向上的文化活动，营造良好环境氛围，促进学校文化建设。

三、扎实推进

（一）精神文化建设

校园精神文化是校园的核心文化，也是校园文化建设的所要营造的最高目标。因此我们的办学理念是“精心做事、诚实做人”；校训“琢而成器、行而技精”；校风“真实教学、合作创新”；教风“敬业爱生、博学奉献”；学风“乐学善思、勤奋进取”

（二）环境文化建设

从净化、绿化、美化入手整治校容校貌，按学校规划分批完成学校的净化、绿化工作，力争用三至五年时间使校园环境达到花园式学校的要求；创设各种

文化设施，开辟板报栏、橱窗、个性展示墙、名师名生展示走廊、图书室、阅览室等思想、文化教育阵地；利用功能室展出学生书画作品，开辟文化墙，使学生亲自参与自我熏陶；在学校主要部位设立名人名言宣传字画，展示学校的校训和教书育人理念，提升校园文化层次。

（三）活动文化建设

运用学生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教育。组织学生观看爱国主义教育片或优秀影视片；利用各种纪念日，组织开展读书宣传活动；每年组织新生开展入学教育，进行新队员宣誓；举办各种知识竞赛或演讲会等活动，使学生从中受到直观熏陶和潜移默化的教育。积极开展各种健康有益的课外文化活动，活跃学生的课余文化生活，以广大学生爱好、兴趣为纽带，增设让全校学生自主参与的活动，丰富第二课堂。

（四）课堂文化建设

采取“经验交流（班主任）、案例分析、课堂研讨、示范课、公开课、推门课”等形式来提高教师的教学能力；用“终身学习”的理念指导、鼓励教师多读书，促进教师养成自觉读书学习的习惯；提供机会让老师走出去学习，利用专业引领这一形式指导教师的教学实践；加强教师之间的对话、互动和合作；要求教师做好教学反思，让教师在自我反思中提升教学综合能力。

四、加强领导

1、成立校园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全校校园文化建设任务，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组长：任慎兴

成员：王勇、郝建军、何刚、杨梅、杨金、杨爽、邓敏。

2、充分发挥师生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主体作用，充分调动其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努力形成全员参与、群策群力、齐抓共建的良好氛围。

五、具体规划

1、环境文化建设方面：

(1)、校园干净、整洁、地面不见垃圾、无乱涂乱画乱刻乱丢乱摘乱踩及蛛网、浮尘等现象，无卫生死角；教室窗明桌净，布置典雅，给人赏心悦目之感。

(2)、逐步做好校园的绿化、美化工作，积极建设绿色学校和环保校园。

(3)、创设利用好各种文化设施，充分利用户外条幅、黑板报、宣传栏等文化教育阵地；及时展出学生书画作品，使学生随时随地受到感染和熏陶。

(4)、开展好办学理念、校训、校徽、校歌、“四风”（即校风、教风、学风、班风）的宣传释义工作，让校园已有的文化逐步深入人心。

(5)、加强教师办公室、教室、图书室等功能室建设，布置规范合理、整洁、大方、典雅，富有教育意义。

2、精神文化建设方面：

(1)、规范执行升降国旗制度，抓好国旗下讲话。国旗下讲话时要体现对学生的爱国主义、德育的教育。

(2)、规范“两操及大课间活动”，要求教师与学生一同运动，给学生做表率、示范。眼保健操老师要放下书本，督促学生认真做。大课间活动的设施与场所的建设及管理落实到位。

(3)、定期开展优秀教师和学生的评选和榜样激励教育活动。

(4)、加强法律教育。

3、行为文化建设方面：

(一)、第一阶段：2016年4月——2017年3月

(1)、积极开展教师礼仪教育，塑造儒雅形象；加强师德教育，建立师德师风考评方案并实施考评；开发校本培训，构建教师文化。采取“经验交流（班主任）、示范课、公开课”等形式来提高教师的教学能力；用“终身学习”的理念指导、鼓励教师多读书，促进教师养成自觉读书学习的习惯；

(2)、加强学生行为规范教育，教育学生使用文明礼貌语言，加强学生养成教育。同时切实开展德育主题教育活动，有计划开展关爱生命、感恩教育等活动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布置的专题教育活动。

(3)、开展开展各种有益的健康的活动。积极开展各种健康有意的课外文化活动，占领学生的业余生活阵地。开展各种兴趣小组活动，兴趣小组活动开展要制度化，涉及面要广且学生要达到一定参与率。

(4)、定期开展主题班团会。

(二) 第二阶段：2017年4月——2018年3月

(1)、进一步做好校园的绿化、美化、净化工作。

(2)、增设校园内相关地点（厕所等）提示牌，处处提示、警醒。在校园内的树上挂树牌，并介绍相关知识。

(3)、定期开展社区教育活动并且形成制度。

(4)、在教师中继续开展师德师风教育，建立教师成长档案。

(5)、进一步加强学生的养成教育。在学生中开展各种有意义的活动，继续开展各种兴趣小组。

(6)、充分发挥共青团作用，开展形式多样的团队活动。

(7)、人人会唱校歌。

◎学校主楼左侧道路尽头效果



10

◎学校主楼后右侧文化墙展示(方案2)



29



◎学校运动场围墙柱子

注：此为部分标志，图片为替代图片



◎学校食堂路口指示牌



◎学校园内原石小景



◎校园温馨提示牌-户外立式





美丽的校园



企业文化走进校园

江油职中校歌

1=C $\frac{4}{4}$

作词 强水香

作曲 文琳

5 5 5 6 3- | 2 2 1 2 5- | 6 6 5 6 6 1 | 2 3 2 2- | 6 6 5 6 6- |
 太白故 里， 西山脚 下， 有我 们美丽 的校 园， 绿草芳 华，

5 5 5 6 1 1 1 | 2 2 1 2 3 2 | 2 - - - | 2 - - - | 6 6 5 6 6- |
 春风化 雨此间 正弥 漫着书 香。 文体活动，

6 6 5 6 5 2 | 2 3 3 - - | 3 - - - | 2 2 1 2 2- | 2 2 1 2 3 6 5 | 5 - - - |
 龙翔凤翥扬激 情。 技能比赛， 心灵手巧赛鲁 班，

5 - - 5 6 | 1 1 6 5 5 1 | 1 - - 5 6 | 1 1 6 5 6 5 | 5 - - 5 6 | 1 1 2 1 6 |
 鲲鹏 击水三千 浪， 吾辈 争攀万仞 岗， 鲲鹏 击水三千 浪，

6 - - 5 6 | 1 1 2 1 1 | 2 - - - | 2 - - 5 | 3 2 3 3 3 | 2 1 2 2 5 |
 吾辈 争攀万仞 岗。 啊 江油职 中 你如灯 塔，

6 1 1 1 1 3 | 5 - - 5 | 3 2 3 3 3 | 2 1 2 2 5 | 6 1 1 6 2 1 2 3 | 1 - - - |
 为我梦想 领航。 啊 江油职 中 你是海 洋 激荡起我智慧的风 浪。

1 - - - | 1 1 1 1 | 1 1 1 1 | 1 1 1 1 | 1 1 1 1 | 1 1 1 1 1 1 1 1 |
 琢而成器，行而技精，师生风貌，豪气盖天，我们胸怀凌云志，

1 1 1 1 1 1 1 1 | 1 1 1 1 1 1 1 1 | 1 1 1 1 1 1 1 1 | 1 1 1 1 ||
 定让师长展笑颜， 我们技艺压群芳，誓 要做中华之栋梁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学生社团管理制度

(2015 年第 24 届团代会和第 28 届学代会修订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加强校园文化建设、规范学生社团的管理，促进学生社团的健康发展，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依据学校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学生社团，是指在学校党支部领导、团委指导下，由有共同意愿和爱好的学生组成并按照相关章程开展活动的群众性组织。

第三条 学生社团必须在宪法、法律和校规校纪规定的范围内活动，不得从事与本社团宗旨无关的事宜。

第四条 学生社团的基本任务是：

(一) 遵守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学生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二) 开展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服务和凝聚学生，丰富校园文化。

(三) 发挥广大学生与学校党政联系的桥梁纽带作用，参与校内学生事务的民主管理。

第五条 学生社团在校党支部的领导和校团委的指导下，负责学生活动具体事务管理。

第六条 学生社团的经费主要来自四个方面，其一是社团成员缴纳的会费；其二是承担全校活动时学校划拨的活动经费；其三是赞助支持；其四是社团通过举办培训班、有偿服务等方式获取的合法费用中留存部分。

第七条 学生社团实行登记成立、年度注册、重大活动审批的管理方法，学校对社团的管理和指导部门为校团委。各社团必须接受上级部门的指导和管理，按章程规定开展各种活动。

第八条 学生社团成立报校团委批准，并依照本办法的规定进行登记。

第九条 学生社团的成员应当是具有正式学籍的我校学生。

第二章 社团的成立

第十条 学生社团的成立由校团委审查、批准。凡未经正式登记或未履行审批手续的社团属非法社团，学校将予以取缔，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有关当事人负责。

第十一条 学生社团登记时均需按照学生社团的理论学习、学术科技、文化艺术、社会科学、志愿服务、体育健身等类别进行申请，一个社团只能进行一类

申请登记。

第十二条 成立学生社团，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学生社团的名称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学生社团的名称应当与其性质相符，准确反映其特征。

（二）由 20 个以上的学生联合发起，发起人必须具有开展该社团活动所具备的基本素质，且未受过校纪处分。

（三）有规范的名称和相应的组织机构。

（四）有至少一名社团指导老师。

（五）有规范的章程。

第十三条 申请成立学生社团，发起人应向校团委提交下列文件：

（一）筹备申请书

（二）章程草案

（三）发起人和拟任负责人的基本情况介绍，学生证或其复印件

（四）业务指导单位的书面意见及指导老师的基本情况

（五）校团委或申请人认为有必要特别说明的其他情（六）上述材料经审定合格后，社团即正式成立。未批准前，拟成立的社团不得以社团的名义召开会议、公布章程和开展活动。

第十四条 学生社团章程必须包括下列事项

（一）名称、挂靠单位、活动场地；

（二）宗旨、活动范围和活动方式；

（三）学生社团类别；

（四）社团成员资格及其权利、义务；

（五）组织管理制度执行机构的产生程序及权限；

（六）财务管理、经费使用的原则；

（七）负责人的条件、权限和产生罢免的程序；

（八）章程的修改程序；

（九）社团终止的程序；

（十）应当有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五条 批准成立的社团应当在批准之日起十日内以公告或其他方式向全校宣告成立。

第十六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社团不予批准成立：

（一）社团宗旨、活动内容、范围不符合本制度第三条规定的

（二）校内已经存在性质相同或相近的学生社团，没有必要成立

（三）发起人受过校规校纪处分的

（四）在申请筹备成立时弄虚作假的

（五）属于校外社团的分支或附属机构的

第三章 社团的组织结构

第十七条 学生社团会员大会由会员组成，社团会员大会是社团的最高权利机构，依照本办法的规定行使职权。

第十八条 会员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选举和更换社团负责人；
- （二）审议和批准负责人的工作报告；
- （三）对社团变更、注销等事项做出决定；
- （四）修改社团章程；
- （五）监督社团财务等活动

第十九条 社团成员大会应当每年召开一次，并将大会形成的决议报校团委批准和备案。

第二十条 会员大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半数以上会员通过；对社团变更、注销和修改章程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会员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二十一条 社团执行机构是会员大会领导下的社团日常事务处理机构。执行机构由社团负责人组成。

第二十二条 社团负责人主要是指正副会长、各部部长，学生社团负责人由本社团成员通过会员大会选举通过，经校团委审查后产生。学生社团的正副会长不得兼任财务负责人。

第二十三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担任社团负责人：

- （一）每学期有三门或三门以上功课不及格者；
- （二）受过法律制裁，学校团纪律处分和行政处分；
- （三）曾因违反有关规定，被团委撤职的社团负责人；
- （四）曾因违反有关规定，被责令解散的社团原负责人或主要成员；
- （五）有其他不宜担任社团负责人事项者。

第四章 社团的监督管理制度

第二十四条 由校团委负责下列监督管理工作

- （一）负责学生社团的成立、变更、注销的登记和备案；
- （二）对学生社团实施年度检查和评比；
- （三）对学生社团聘请校内外专家担任顾问的申请进行审查和批准；
- （四）对学生社团违反本办法的问题进行监督检查和处理。

第二十五条 社团的财务管理

- （一）社团的财务归该组织所有，用于为同学集体服务，任何人不得非法占用；
- （二）社团活动经费原则上自筹自用，每年向新会员收取适当会费和接受赞助或其他合法收入作为活动经费；
- （三）社团应有专人管理财务，负责记录各种形式的收入、支出；
- （四）根据社团活动情况，校团委可适当给以补贴，以鼓励和提倡学生社团开展科技、文化、艺术、体育等活动；

(五) 负责人须定期向全体会员公布财务收支详情，向校团委递交财务收支报表。

第二十六条 社团根据活动需要可向校内外聘请若干政策水平高、学术造诣较深或在某些方面有专长、关心学生活动的有关人士担任顾问。顾问的职责是在社团的登记宗旨范围内对社团的活动进行帮助。聘请顾问时，社团需向校团委提出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聘请。

第二十七条 社团活动的管理

(一) 社团活动必须奉行公开原则。

(二) 未经批准，不得跨校开展活动。

(三) 社团举办以下活动要实行向校团委申报审批制度：

(1) 两个或两个社团联合举办活动；

(2) 与校内其他单位或校外团体、单位、个人的联合活动；

(3) 有外籍人士参加的有涉外内容的活动；

(4) 室外的群众性集会、研讨会等；

(5) 从校外邀请的讲座、报告等；

(6) 收取费用的培训班、学习班等；

(7) 涉及宗教、民族等问题的活动等；

(8) 其他有关学校秩序的重大活动。

(四) 申请上述活动须提前一周提交以下书面材料，经校团委审核同意后，方可进行活动的筹备工作：

(1) 活动的目的、内容、形式、人数、时间、地点、主办单位、负责人、预算；

(2) 涉外人员或被邀请人员的基本情况；

(3) 挂靠单位或指导老师的意见；

(4) 经费来源、组织方式；

(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五) 未经校团委批准，社团不得编辑出版各种形式的刊物。

第五章 社团成员的权利义务

第二十八条 学生有权按照任何一个社团的章程自由加入或退出该社团。社团内部成员在享有权利和义务方面一律平等。

第二十九条 社团成员有权了解社团章程、组织机构和财务制度，对社团的管理和活动提出建议和咨询。

第三十条 学生社团执行机构负责人违反本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校纪校规，损害成员利益的，社团成员有权向校团委反映问题和情况。

第三十一条 学生社团成员应接受社团的定期注册。

第三十二条 社团成员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有按照章程担任社团职务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第三十三条 社团成员应当积极参加社团的各项活动，并有权就社团的建设提出批评和建议，促进社团的健康发展。

第六章 社团的变更和注销

第三十四条 学生社团的登记事项、备案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在七日内向校团委提出申请变更登记。学生社团修改章程，应当在七日内报予校团委申请核准。

第三十五条 学生社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向校团委申请登记：（一）会员大会决议解散；

（二）分立、合并；

（三）社团被责令停止活动或解散的；

（四）由于其他原因终止的。

第三十六条 学生社团提出注销申请登记，应当提出由社团负责人签名、经会员大会通过的申请书。学生社团的变更和注销，应当在报后尽快以公告形式宣布。

第七章 学生社团的奖励制度

第三十七条 学生社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校团委有权责令其停止活动，进行整顿。

（一）活动范围和内容与国家政策法规、校规校纪不符；

（二）不接受本办法的规定指导；

（三）财务制度混乱；

（四）应当进行定期注册而未注册；

（五）社团执行机构有严重违纪行为；

（六）其他应当进行整顿的情形。

第三十八条 学生社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校团委有权将其解散。

（一）社团活动违反宪法、法律、学校规章；

（二）社团执行机构知道或应该知道有成员利用社团名义从事非法活动而未有效制止；

（三）背弃社团宗旨，情节恶劣的；

（四）社团成员连续两学期不足二十人的；

（五）应当进行定期注册的而未注册的；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九条 本制度解释权归校团委。

第四十条 本制度自制定并公布之日起执行。



学生社团（一）



学生社团（二）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文件

江职办〔2017〕014号

江油职中“法律进学校” 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

组长：任慎兴 学校校长、党委书记

副组长：王 勇 副校长 副书记

谢冬梅 副校长 纪委书记

郝建军 副校长

杨 屏 副校长

王天翔 副校长

成员：杨梅、王容坤、何刚、魏洪坤及所有行政、
各班班主任、学科教师、治安工作人员

二、“法律进学校”工作分工情况：

任慎兴：全面负责“法律进学校”工作。

王勇：分管“法律进学校”的宣传，协调。

郝建军：分管“法律进学校”的日常工作。

谢冬梅：分管“法律进学校”后勤保障工作

杨梅：具体负责“法律进学校”工作，负责相关法律进学校资料的收集，传递。

魏洪坤：负责法制教育课堂教学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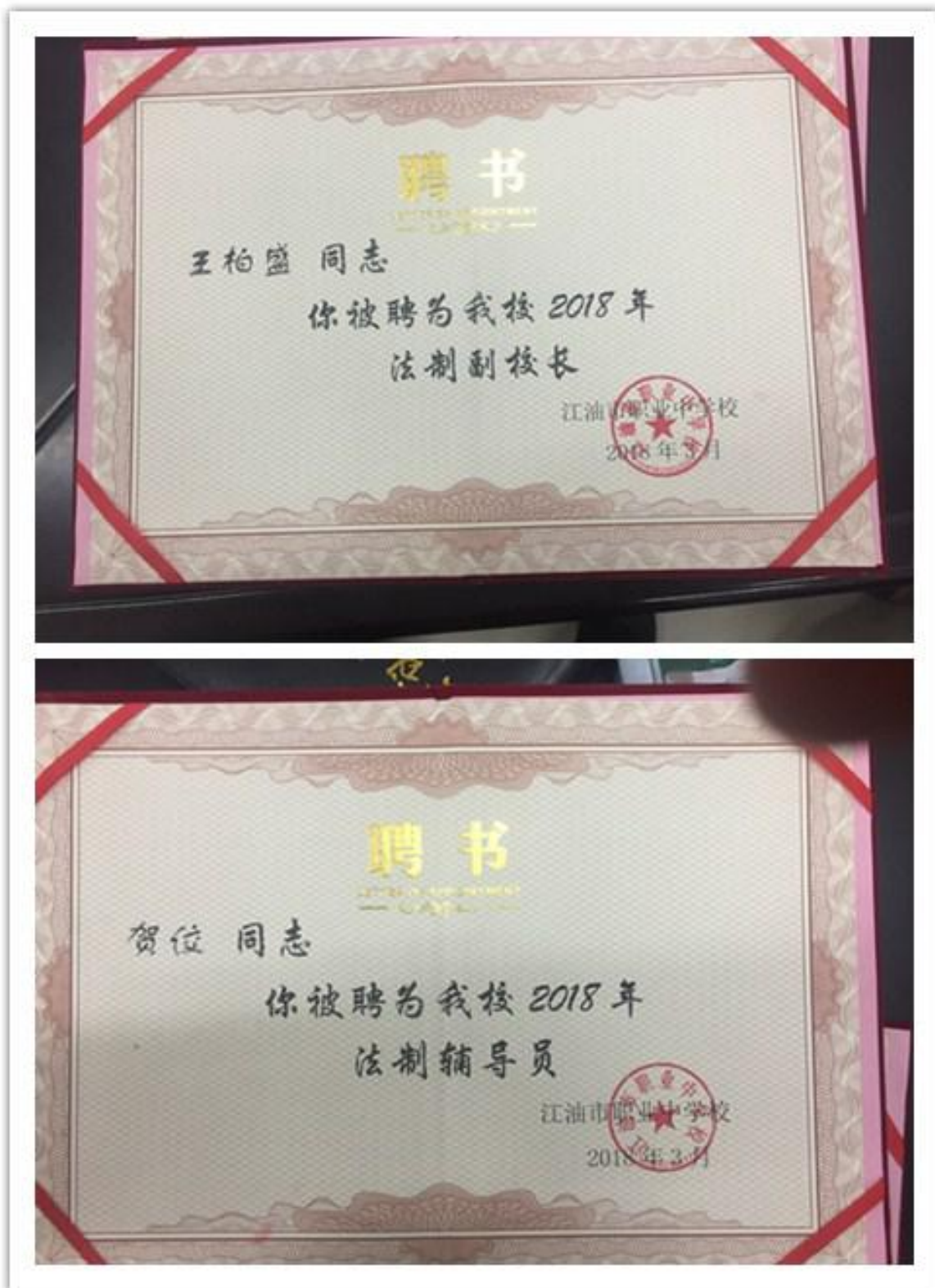
邓敏：负责法制教育课外活动及板报，校园广播。

2017年8月12日

主送:任慎兴书记、校长

抄送:王勇副校长、纪委谢冬梅书记、学校各处室

共印 12 份



法制教育副校长、辅导员聘书



交通安全知识讲座



法制主题班会



法制主题黑板报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第二十届校园艺术节

活 动 方 案

二〇一八年四月三日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2018年“五四”纪念活动暨第二十届 校园文化艺术节活动方案

在纪念五四运动 99 周年之际,为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认真落实以“爱国为宗旨,明礼为突破,励志为抓手”的学校德育思路,突出“活动育人”的德育主题,凝聚团队智慧,丰富校园活动,经学校研究决定,主办江油市职业中学校校园五四活动,通过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活动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一、活动主题:爱国·团结·自强

二、活动时间:2018年5月3日

三、活动地点: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四、组委会:

主任:党委书记校长任慎兴

副主任:副校长王勇 副校长谢冬梅

副校长王天翔 副校长杨屏 副校长郝建军

委员:全体中层干部及专业部部长

仲裁评审委员会、组织奖评选委员会:

王勇 谢冬梅 王天翔 杨屏 郝建军 魏宏坤 何刚

文晋 邓敏

五、机构设置:

1、统筹组:何刚 邓敏 吉力

2、节目组:

组长:邓敏

副组长:郭云爽 (负责对各年级文艺节目的宏观指导,年级文艺节目的筛选,校级文艺节目的舞台效果和评委的组建。)

组员:张瀚以 (协助邓敏老师的工作,指导各专业节目。)

代蓉 (文艺汇演的相关工作,如方案的制作,节目彩排,汇演中涉及的各项协调工作)

3、安全组:

组长:郝建军

副组长:杨梅 (安全预案,校级文艺汇演工作人员的安排及安保工作)

组 员：李 勋、曹淑华、值周教师、政教处相关人员

4、舞美组：

组 长：吉力

副组长：郭云爽（舞台上各种设施设备的准备和展板的准备）

组 员：吉力（幕布）、谢勇（音响效果）（灯光效果）

袁文军（各类设施设备的安装）、赵明（设备修理）

5、宣传报道组：

组 长：罗铭

副组长：汤志强

组 员：汤志强（摄像）、吉力（摄影、存档）、李明明（网络）

6、奖品奖状组：

组 长：魏宏坤

副组长：文晋

组 员：张利

7、主持人培训组：

组 长：刘萍（负责主持人的选拔和该组的统筹工作）

副组长：左思维（负责主持人的培训、开幕式、闭幕式主持人的串词）

六、活动内容：

1、2018.5.3日（周四下午）

纪念“五·四”学生爱国运动99周年暨表彰大会

2、2018.5.3日（周四晚上） 18：30

纪念“五·四”学生爱国运动99周年暨第20届校园文化艺术节

七、注意事项

1、本次活动准备时间4月3日至5月2日。

2、各班入选的文娱节目等项目将根据数量和质量情况评定分数，纳入班级和年级考核。综合分数较高的前4名评为组织奖，该奖项为本届艺术节的最高奖项。

3、年级文娱汇演由年级组织。方案下发后，各年级各班积极准备。4月3日前各年级德育主任拟定出活动方案并发到本年级每一位班主任手中，要求：

①紧扣主题。各节目必须要体现“爱国·团结·自强”的主题。各年级负责对节目内容和形式的审查。②各班节目彩排时有一至两个节目，布拖班可以上报3个节目。专业组要统筹安排，兼顾节目形式的丰富多样。③各班节目串词由本班拟定后以电子档案形式上交年级组。④不得有校外人员参加，如有校外人员参与，一票否决。⑤社团节目要评奖，并参加学校汇演。

- 4、各专业文娱汇演由各年级自行组织，在公平公正前提下推荐不同类型的节目7个参加学校正式演出。
- 5、师生书画、摄影作品展由付凯老师4月3日前拟定出活动方案并以电子档案形式交杨爽老师处，并由政教处下发到班主任手中。
- 6、文娱汇演必须积极健康，符合本次校园艺术节的主题。各年级在4月11日之前完成预选，高一高二年级各推荐7个节目，各专业部长必须在4月18日之前将决赛名单和伴奏报吉力老师处。学校校园文娱汇演由邓敏和吉力负责组织。
- 7、吉力老师在4月20日前完成幕布的初稿设计并交组委会审核。舞美组在5月1日前完成舞台的各项布置工作。
- 8、各专业必须根据艺术节安排制定专项安全预案交学校安全办杨主任处。
- 9、开幕式、闭幕式以及汇演的评委保持一致，由邓敏老师负责安排。
- 10、各相关部门、人员接通知后，要在学生中广泛宣传本届文化艺术节的活动，尤其是班主任要高度重视，积极动员并组织学生利用课余时间认真排练，校外训练、录音期间班主任要负责学生安全。
- 11、节目排练场地：不能在教学楼附近进行排练。

八、奖项设置：

设特等奖2个；一等奖3个；二等奖4个；其余为三等奖。根据各班在本届艺术节中的得分情况，组委会设班级组织奖4个。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二〇一八年四月三日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2018年“五四”纪念活动暨第二十届
校园文化艺术节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为了丰富校园文化，我校将于5月4日下午在学校大操场举办“五四”文艺汇演，学校六七八年级的全体师生将参加此次活动。为了及时妥善处理我校五四文艺汇演发生的安全紧急事件，提高紧急事件的快速反应和协调水平，有效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学校文艺汇演正常的演出秩序，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和我校五四文艺汇演工作的需要，特制定本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五四文艺汇演应急处理指挥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 党委书记校长任慎兴

副组长： 副校长郝建军

成 员： 杨梅、李 勋、曹淑华、值周教师、 各班班主任

二、主要职责：

- 1、指挥有关老师立即到达规定岗位，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
- 2、安排老师开展相关的抢险排危或实施求救工作。
- 3、根据需要对师生进行疏散，并根据事件性质，及时报请上级有关部门。
- 4、根据需要对现场采取控制措施。

三、工作目标：

- 1、通过对教职工、对学生进行安全、自救自护教育，牢固树立安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师生员工的安全自我防护能力，确保师生健康和五四文艺汇演工作的顺利。
- 2、完善风险防范制度及重大安全事故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确保我校五四文艺汇演圆满成功。

四、各类人员安排：

组织入场：文波 各班班主任

通讯联络：何刚 杨梅

安保巡逻人员：门卫、值班教师

现场秩序维护：杨金 杨爽 各班班主任

卫生监管：学生会生活部

五、安全保卫及治安巡逻人员主要任务和职责：（1）全体安全保卫人员要有高度的责任心，思想要重视，对安排的各项工作要尽心尽职，不可有丝毫的马虎，以确保本次活动的顺利进行。（2）维护学生行进途中和进出场时的秩序，以确保安全。（3）维护演出过程中的场内秩序，不要让学生随意的走动，要确保场内场外有人看守，以保证演出的顺利进行。（4）全体安全保卫人员要增强安全意识，发现事故苗头，要及时汇报，及时处置。

六、具体要求 1、学校召开全体教师会，要求教师提高安全防范意识。班主任召开班会，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工作。 2、班主任是班级安全纪律工作第一责任人，科任教师是班级安全纪律工作第二责任人。各班主任必须随班管理，不得随意离开，其他科任教师也要随班管理。班主任要加强安全教育，学生不得随意走动，不准站立观看。 3、演出结束时，全体同学应坐在座位上，由政教处具体安排出场的顺序。 4、演出结束后，各班学生要求由本班负责教师带队排队回教室，班主任要在教室清点本班人数。 5、全体教师要有高度的安全意识，如发现异样情况要及时汇报，并及时作好处置。

七、安全事故抢险救灾应急预案

1、处理火灾事故的**组织：** 学校领导，值日教师，消防安全员。

2、**报告程序：**

- （1）、学校校长
- （2）、地方党委政府
- （3）、上级公安消防部门
- （4）、教育局

3、**报警程序：**

- （1）、迅速组织有关人员携带消防器具赶赴现场进行扑救。
- （2）、根据火势如需报警立即就近用电话或手机报告消防中心（电话119），报告内容为：“……发生火灾，请迅速前来扑救”，待对方放下电话后再挂机。
- （3）、在向学校、教育局领导汇报的同时，派出专门人员到显眼位置或主要路口等待引导消防车辆进入现场。

4、**组织实施：**

- （1）参加人员：在消防车到来之前，以校区内消防安全员和教师成员为主，其余人员（学生除外）均有义务参加扑救。
- （2）消防车到来之后，校内人员配合消防专业人员扑救或做好辅助工作。
- （3）使用器具：灭火器、水桶、脸盆、铁锹、水浸的棉被等。、学校各级领导和教师要迅速组织人员逃走，原则是“先救人，后救物”；或用扩音器宣传自救办法和安慰被困人员。

（4）无关人员要远离火场和校区内的固定消防栓，以便于工作，便于消防车

辆驶入 或操作。

5、 扑救方法：

(1)、 扑救固体物品火灾，如木制品，棉制品等，可使用各类灭火器具。

(2)、 扑救液体物品火灾：如汽油、柴油、食用油等，只能使用灭火器、沙土、浸湿的 棉被等，绝对不能用水扑救。

6、 注意事项：

(1) 火灾事故首要的一条是保护人员安全，扑救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

(2) 火灾第一发现人应查明原因，如是电源引起，应立即切断电源。 (3) 火灾后应掌握的原则是边救火，边报警。

(4) 不得组织学生参加灭火。

(5) 发生火灾事故时，在向 119 消防指挥中心报警时，并立即报送教育局和当地乡 镇人民政府。

(6) 抢险救灾组等人员迅速疏散师生，撤离到安全区域。

(7) 积极配合消防人员灭火。

(8) 在进行灭火的同时，应采取有效的隔离措施，防止火势蔓延。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2018 年 3 月 3 日



艺术节演出（一）



艺术节演出（二）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美德少年” 评选方案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为根本，围绕“做一个有道德的人”实践主题，通过典型引路、示范带动，促进广大未成年人践行道德规范，增强道德意识，养成良好品格，决定在全校范围广泛开展“美德少年”评选活动。

通过“美德少年”的评选表彰活动，树立未成年人身边的典型形象，把崇德求真、乐学善思、勇于创新、奋发向上的玉润品格融入学生的血液之中，倡导“在家中为长辈尽孝心，在学校为同学送关心，在社会为他人献爱心”，奉献社会，提升自己的时代风尚，用先进人物的事迹感动学生，用身边的榜样打动学生，引导学生从小事做起，从自我做起，用行动关爱社会，校园，他人，做一个有道德的人。

一、组织领导： 为确保“美德少年”评选活动公正、公平、公开，顺利进行，特成立我校“美德少年”评选小组。

组 长：任慎兴

副组长：王勇、谢冬梅、杨屏

组 员：何刚、杨梅、魏宏坤、文晋、左中培

二、活动时间：2017年9月1日到2018年6月20日，每学期评两次。

三、评选对象：本校高一、高二、高三年级在籍学生。

四、评选内容 “美德少年”根据其事迹类型分为尊师孝亲、助人为乐、自强自立、诚信守礼、文明环保五类，每类的具体标准是：

1、“尊师孝亲”美德少年：尊敬师长，孝敬父母，真诚对待身边亲友。在家里主动分担家务，照顾家人，懂得感恩父母，孝敬长辈；在学校尊师守纪、认真听讲，虚心接受老师教导，积极担当老师的好帮手。

2、“助人为乐”美德少年：乐于帮助他人，为他人排忧解难，拾金不昧、见义勇为，积极参加献爱心、送温暖等关爱活动，服务社会，奉献他人。热爱集体，有团队精神，善于与同学沟通交流，互帮互助，互学互爱，共同进步。

3、“自强自立”美德少年：生活独立意识和自理能力强，勇于承担责任，坚强面对困难与挫折，积极进取、乐观向上、吃苦耐劳、自强不息。善于学习、勤学好问，有较强的动手实践能力和独立思考意识，敢于挑战自我，在活动中敢于大胆展示自我，彰显个性。

4、“诚信守礼”美德少年：遵纪守法，信守承诺，恪守公德，知书达礼，恭谨谦让，言行举止符合玉小文明礼仪规范。

5、“文明环保”美德少年：热爱劳动，尊重劳动者、珍惜劳动成果，踊跃参与环保公益活动，争当环保小卫士，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向周围同学、家长宣传交通法规，遇到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及时提醒或制止，带动家庭及周围亲朋好友绿色出行、低碳出行。

五、评选标准： 美德少年的基本条件：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家乡，诚实守信，自立自强，积极进取，富有活力，具有良好行为习惯和鲜

明时代特色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特征；积极参加“美德少年评选”活动，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同时，在某一方面表现突出、事迹感人，在同学中具有较高威信，能够带动和辐射他人的优秀少年 美德少年的必备条件：

1、在家庭是好孩子：孝敬父母、尊敬长辈、学会自理、常做家务、勤俭节约、生活朴素、吃苦耐劳。

2、在学校是好学生：学习勤奋、乐观向上、善于思考、尊敬师长、团结同学、关心集体、爱护公物。

3、在社会是好公民：遵章守纪、举止文明、保护环境、诚实正义、拾金不昧、乐于助人。

六、评选步骤和方法：

1. 班主任带领学生在认真学习评选标准的基础上，从符合条件的报名学生中通过班内先进事迹演讲、学生评议推选出本班“美德少年”2名，推选参加学校“美德少年”的评选。

2. 学校审核小组经过调查了解、审阅参选事迹简介等确定学校“美德少年”。

六、活动安排：

（一）宣传发动阶段：每学期首月，班主任带领学生认真学习评选标准、要求，教育学生找优点、寻差距，酝酿人员。

（二）班级初选阶段：每学期次月10日，各班按要求推出校级“美德少年”候选人2人，于12日下午放学前将候选人事迹材料、申报表交德育处。过期视为自动弃权。

(三) 公示阶段：每学期次月 15 日——22 日

(四) 表彰阶段：在每学期的期末总结大会上进行统一表彰奖励。

七、评选要求：

凡推荐学生在学校和社区未成年人中发挥榜样作用，评选标准为必备条件，事迹突出为业绩条件。

1. 各班主任要充分认识本次活动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充分宣传，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民主推选，注重过程效果，一旦发现随意指定，取消该班学生参评资格。确保评选出的“美德少年”可信、可亲、可学，具有先进性和代表性，使学生在参与中受到教育、得到提高。 2. 按要求评选，认真填报，按时上交学生材料，不要拖拉。

3. 要做好落选学生的思想工作，多鼓励，做好和学生及家长的沟通交流。

4. 上交材料：申报表、先进事迹演讲稿。（注：请在申报表中贴一张一寸彩色照，先进事迹演讲稿文档中插入一张生活彩色照）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2017 年 9 月 1 日



美德少年展板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关于表彰 2017 年春“优秀班主任”的决定

各专业部组、各部门：

根据 2017 年春季班级德育积分考核结果，结合各班巩固率完成情况，经学校行政会讨论决定，表彰以下 26 名同志为 2017 年春“优秀班主任”：

李 伟、陈 静、陈群英、杨春霞、杨 静、杨 燕、蒲卫华、安红军、
蒋 钿、赖 蓉、许红梅、高 英、胡海燕、贺晓玲、杨 慧、吴 瑶、
赵丽娥、尧 敏、欧更群、何 芳、王 莹、杨 红、彭 茜、刘 萍、
李 飞、王 虹

希望获得荣誉称号的同志，能够再接再厉、戒骄戒躁，在今后的工作中，充分发挥好模范带头作用，珍惜获得的荣誉。同时希望全校老师向他们学习，在以后的工作中，立足本职岗位，开拓进取、勤奋工作，为我校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而做出应有贡献。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2018 年 1 月 17 日



优秀班主任表彰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关于授予刘萍等 26 名同志
为“星级班主任”荣誉称号的决定

根据 2017 年春季班级德育积分考核结果，结合《学校明星班主任考核方案》，经学校行政会讨论决定，特授予以下 26 名同志为 2017 年秋季星级班主任荣誉称号。

一星级班主任：李 伟、陈 静、陈群英、向 艳、杨 静、
付 凯、杨 燕、胡 永、罗 艳^降

二星级班主任：安红军、蒋 钿、赖 蓉、彭 茜、许红梅、
高 英、胡海燕、贺晓玲、文桂华、杨 红^降

三星级班主任：刘 萍、吴 瑶、赵丽娥、尧 敏、欧更群、
何 芳、李 飞

希望获得荣誉称号的同志，能够再接再厉、戒骄戒躁，在今后的工作中，充分发挥好模范带头作用，珍惜获得的荣誉。同时希望全校老师向他们学习，在以后的工作中，立足本职岗位，开拓进取、勤奋工作，为我校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而做出应有贡献。

江油市职业中学校

2018 年 1 月 9 日

明星班主任

江西省职业中学校

前言 立足三尺讲台 塑造无悔人生

——江西省职业中学校明星班主任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班主任队伍建设，充分调动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班主任不断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实现教师队伍向专业化方向发展，培养一批爱岗敬业、关爱学生、刻苦钻研、无私奉献的班主任，树立一批具有模范带头作用的优秀班主任榜样，造就一支德才兼备的班主任队伍。根据《中职职中明星班主任评比方案》，经各专业部考核、推荐和学校行政讨论，决定授予以下25名同志为“明星班主任”荣誉称号。

 冯力军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程 慧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陶洪兵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蔡 慧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袁国强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程 慧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阮文超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彭娟丹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江西省职业中学校

立足三尺讲台 塑造无悔人生

——江西省职业中学校明星班主任

 李洪兵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吴 慧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杨子区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程 慧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李 强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肖 慧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郑慧娟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程 红 班主任 2018.09.01-2019.08.31 2019.09.01-2020.08.31



校训



校园文化

中国共产党江油市委员会

江委〔2018〕32号



中共江油市委 江油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扬全市精神文明建设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各派出党（工）委、管委会（办事处），市级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近年来，全市上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战略方针，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面推进全国文

明城市创建工作，努力开创精神文明建设局面，有力促进经济发展全面提速、城市环境日益优美、文化艺术精彩纷呈、民生福祉大幅增进，江油正在向着一个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的文明城市加速迈进。

在文明城市创建过程中，特别是近三年来，我市坚持国省同创，不断完善创建机制、深化创建内容、保持创建常态，创建工作走在省内县级城市前列，有效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2014年2月，被四川省委、省政府命名为“第三届四川省文明城市”；2015年2月，被中央文明委授予“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县级）”；

2016年2月，被四川省委宣传部列入“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综合推进示范市”；2017年9月，成功入围四川4个参加中央测评的提名县（市）11月作为参评城市代表参加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2017年12月，被四川省文明委评为“第四届四川省文明城市”和“第二届四川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市”；今年2月，被中央文明办确定为“2018-2020年创建周期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

为充分展示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市精神文明建设丰硕成果，激励先进、鼓舞人心，充分激发全社会参与精神文明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市委、市政府决定，表扬市委办、人大办等139个江油市精神文明建设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单位，王琴、胥超等157名江油市精神文明建设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希望，受到表扬的先进单位和个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发挥榜样表率作用，引领全社

会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掀起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热潮，全面提升全市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水平，为加快建设“创新江油、开放江油、幸福江油、大美江油”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1. 江油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2. 江油市 2017 年度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中共江油市委
江油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4 月 2 日

附件 2

江油市 2017 年度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一) 先进单位 (37 个)

1. 优秀文明单位 (10 个)

城市行政执法局	民政局	扶贫开发
局长城街道办事处	鸿飞公司	城投公司
青莲镇机关	大堰镇机关	青少年活动中心
王右木纪念馆		

2. 文明单位 (10 个)

中坝镇新场社区 三合镇双江社区 太平镇新华社区
彰明镇明月村 青莲镇月元村 长城街道办事处北二社区九岭镇
柏河村 大康镇旱丰村 小溪坝镇新民社区江油市体
育中心管理处

3. 文明校园 (17 个)

江油职中	长城实验学校	中原爱心学校
明镜中学	文化街小学	世纪奥桥小学

逸夫小学

九岭学校

战旗学校

太白小学

彰明小学

小溪坝小学

永胜小学

厚坝小学

义新小学

江油市教育体育和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江教体文广发〔2017〕107号

江油市教育体育和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关于表扬 2016-2017 学年度中小学德育工作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各中小学：

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市中小学德育工作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学校德育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德育活动更加丰富、德育效果更加明显，涌现出了一批成绩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了弘扬先进，树立典型，鼓足干劲，促进我市德育工作再上新台阶

阶，根据《江油市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单位（集体）、先进个人评选办法》，经研究决定：对江油一中等 28 个“德育工作先进集体”、李远平等 50 个“德育工作先进个人”（名单附后）进行表扬。

希望受表扬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奋发进取，不断创新，用时代的要求审视德育工作，用发展的眼光研究德育工作，用改革的精神推动德育工作，在中小學生思想道德建设的岗位上做出更大的贡献。

附件：2016-2017 学年度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扬名单

江油市教育体育和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7年10月12日

2016-2017 学年度中小学德育工作 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扬名单

一、德育工作先进集体 (28 个)

江油一中	江油职中	华丰初中
青莲初中	双河初中	新安初中
花园路初中	小溪坝初中	长城实验学校
江油外国语学校	中原爱心学校	花园小学
诗城小学	世纪奥桥小学	九岭学校
文化街小学	建设路小学	青莲小学
双河小学	太白小学	厚坝小学
太平二小	大康学校	永胜小学
二郎庙小学	新安小学	战旗学校
坚勇五一二实验小学		

二、德育工作先进个人 (50 人)

吴 瑶 (江油职中)	郝建军 (江油职中)
李远平 (江油中学)	朱 玲 (江油中学)
沈 斌 (江油中学)	田晓燕 (江油中学) 李

斌（江油一中） 刘 塘（江油一中） 敬和
平（太白中学） 唐文斌（太白中学）

王 浩（长城实验学校） 胡 勇（华丰初中）
陈本银（太平镇学校） 王 莉（中原爱心学校）
刘千零（江油外国语） 张志松（花园初中）
赵 盛（彰明中学） 何 军（明镜中学）
唐胜琼（青莲初中） 郭 弘（双河初中）
周永胜（永胜初中） 谢 丽（小溪坝初中）
吴永胜（新安初中） 唐 明（含增学校）
谢晓凤（胜利街小学） 何 燕（花园小学）
唐 玲（诗城小学） 李 晴（文化街小学）
张冬梅（诗城小学南校区） 龙 燕（三合小学）
李 坤（世纪奥桥小学） 聂玉凤（建设路小学）
米 莉（坚勇五一二实验小学） 欧静娴（青莲小学）
陈丽琼（九岭学校） 刘 艳（太平三小）
陈文静（阳亭小学） 王正廷（新春小学）
陈金聪（东安乡小学） 唐明国（太平二小）
李晓宇（太白小学） 杨小萍（彰明小学）
江 裕（小溪坝小学） 何道军（永胜小学）
谭 红（大堰小学） 莫金华（八一小学）

马 吉（二郎庙小学） 董 平（逸夫小学）
唐 明（江油实验学校） 唐 蓉（长城实验学校）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江油市教育体育和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办公室 2017年 10月 12日印发

